

音註

管昇之憇子居文

王益吾选本

注音
管異之文

摘要

異之文簡嚴精邃，能曲當法度。梅伯言視爲畏友，有「自信不如信異之之深，得異之一言，爲數日憂喜」等語。觀此，可以知其文矣。

小傳

先生名同，字異之，江南上元人。道光舉人。從姚鼐游，以文名家，兼工詩，人以爲得蘇黃之朗峻。卒年四十七。著有因寄軒詩文集、七經紀聞、孟子年譜。

注音
管異之文

目 次

楚昭王論	一	書李氏三忠事蹟考證後	一一七
蒯通論	四	跋團勇助軍約記	一一〇
范增論二首	七	與某君書	一一〇
先墓記略序	一三	黃蛟門傳	一一三
孝史序	一五	恩縣四女祠碑	一二四
方植之文集序	一七	餓鄉記	一二六
讀三傳	一一〇	餘霞閣記	一二九
讀晏子春秋	一三	祭檀默齋明府文	一四〇
書蘇明允辨姦論後	一五		

注音
管異之文

王益吾先生選本

楚昭王論

昭王，名壬，平王子。

楚昭王奔隨，藍尹亹音尾有舟不與，及復國求見，王欲執之，令尹子西請聽其辭，卒見之而復其位。世或以昭王能忘舊怨爲善，自君子觀之，昭王蓋甚失矣。

今夫臣之於君，豈若常人相與，謂挾私讎修舊恨爲可羞，而以坦然能忘爲大度哉？夫亦曰正其賞罰焉爾！藍尹之於昭王也，分則君臣，而始也，覩其一戰而敗，遂至斬僅如。一舟而不與，繼又不知愧恥，而辨言以求復位，以行言則不忠，以識言則不智，不忠不智，而僥倖以希富貴，雖立殺而肆諸市朝，以爲人臣之戒，天下孰得議王之褊心，而譏其過甚。而必於復國之初，示含宏之量，則赦其身於亹已幸，尙何取乎其人，而復使之治民而臨政也哉？當是時，王迫甚，其猶得以奔隨者，特幸耳。設其徘徊成臼之津，而子胥夫槩之徒，率練甲而戕之立盡，外無宗族

託於強鄰，內則以班處宮，誅屠已盡。雖有包胥鍾建諸臣，將誰輔以復國。楚之宗祀，其由是斬矣。嗟乎！齊桓置射鈞而相管仲，晉文置斬祛而見勃鞮。音低彼其先分非君臣，彼其恨亦止於一已。藍尹之罪，賊及其君，幾使先君累世之靈，斬血食而爲不祀之鬼，赦而用之，是失政刑也。事有相同而實異者，其桓文與楚昭之謂也？且夫世之小人，其言行反覆變詐，何常之有。彼其初既目覩其君之窮蹙而不顧，則苟非挾有強辨，亦安敢貿貿然再至其前，授要領而嘗斧鉞？要其言何足問哉！而子西於亹顧請聽其辭，聽其辭。顧曰：『使復其位，以無忘前敗。』何其昧於大體耶？夫苟君臣不忘仇讐，則必明飭政刑以肅紀綱。安有縱釋罪人而可以爲治者？傳曰：『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使楚之臣民親見包胥鍾建之徒，以忠獲賞，亹以不忠而復位，必謂忠姦同受其利。設不幸吳師再至，則相率而去，俟亂定然後徐步而歸耳。其尙可以爲治也與？

考昭王失國，始於囊瓦之不仁，成於強吳之侵逼；非素失德昏亂，以底滅亡。

比及乎復國，其善政又多可紀。然而不能復霸者，意其賞罰類是者多耶？彼子西者，不知裁以大義，乃教其君以小道，其暗於事勢固甚矣。卒召白公以致亂也，宜哉！

【楚昭王奔隨六句】隨，國名，今湖北隨縣。(左定四年)冬，蔡侯吳子唐侯伐楚，五戰及郢。鬪辛與其弟巢以王奔隨。吳人入楚，昭王出奔，濟於成臼，見藍尹覽載其帑。王曰：「載予。」對曰：「自先王莫除其國，當君之世而亡之，君之過也。」遂去王。王歸，又求見王，使謂之曰：「成臼之役，而棄不穀，今而敢來，何也？」對曰：「昔棄瓦爲長，舊怨以敗於柏舉，故君及此。今又效之，無乃不可乎？」子西曰：「使復其位，以無忘前敗。」王乃見之。

【斬】吝也。

【肆諸市朝】

肆陳尸也。

(論語)

吾力猶能肆諸市朝。

【子胥】

吳將伍

員也。

復楚殺父兄之讐，而爲吳謀主以伐楚。

【夫槩】

吳王閼廬弟。

【練甲】

精兵也。

【以班處宮】

(左定四年)庚辰，吳入

郢，以班處宮。

(注)以尊卑班次處楚王宮室。

【包胥】

(左定四年)初，伍員與申包胥友。其亡也，謂申包胥曰：「我必復楚國。」

(申包

胥曰：

「勉之，子能復之，我必能興之。」

及昭王在隨，申包胥如秦乞師，立依於庭牆而哭，日夜不絕聲，勺飲不入口，七日，秦哀公爲之賦

無衣，秦師乃出。

(又五年)昭王復國賞包胥，包胥曰：

「我爲國也，非爲身也。」

遂逃賞。

【鍾建】

(左定四年)楚子入於雲中，盜攻之，

以戈擊王，王孫由于以背受之中肩，王奔鄖，鍾建負季半以從。

由於徐蘇而從。

(又五年)王將嫁季半，季半辭曰：

「所以爲女子，遠丈夫也。」

射中小白帶鈎。

小白佯死，管仲使人馳報魯，送糾者行益遲。

六日至齊，則小白已入，高傒立之，是爲桓公。

(左傳二十四年)齊桓公置射

鍾建負我矣，以妻鍾建。

【齊桓句】

(史記齊世家)高國先陰召小白於莒，魯聞無知死，亦發兵送公子糾，而使管仲別將兵遮莒道，

射中小白帶鈎。

小白佯死，管仲使人馳報魯，送糾者行益遲。

六日至齊，則小白已入，高傒立之，是爲桓公。

(左傳二十四年)齊桓公置射

而使管仲相。

【晉文句】祛、衣袂也。(國語)初，獻公使寺人勃鞮伐公於蒲城。文公踰垣，勃鞮斬其祛。及入，勃鞮求見。於是呂甥

芮謀作亂，將焚公宮，而殺之。勃鞮知之，故求見公。

【賈賀然】賈賀，目不明也。(禮檀弓)賈賀然來。

【要領】領頸也。(後漢書)

嚴光傳)阿諛順旨要領絕。

【刑罰不中二句】見《論語》。

【囊瓦】楚令尹子常也。(左傳定三年)蔡昭侯爲兩佩與兩裘

以如楚，獻一佩一裘於昭王。昭王服之，以享蔡侯。蔡侯亦服其一子。

常欲之，弗與。三年止之。唐成公如楚，有兩肅乘馬，子常欲之，弗與。亦

三年止之。唐人或相與謀，請代先從者許之。飲先從者酒醉，竊馬而獻之子常，子常歸唐侯，祭人聞之，因請而獻佩於子常。蔡侯歸及

漢，執玉而泣曰：「余所有濟漢而南者，有若大川。」(又四年)冬，蔡侯吳子唐侯伐楚，舍舟於淮汭，閭廬之弟夫槩王辰請於閭廬曰：

「楚瓦不仁，其臣莫有死志；先伐之，其卒必奔。而後大師繼之，必克。以其屬五千，先擊子常之卒。子常之卒奔，楚師亂，吳帥大敗之。」

子常奔鄭。【底】至也。(書五子之歌)亂其紀綱，乃底滅亡。

【白公】名勝，楚平王孫，太子建子。太子建死於鄭，勝在吳。子西召之，使處吳

竟，爲白公。吳人伐慎，白公敗之。請以戰備獻，許之。遂作亂，殺子西。子西期於朝，而劫惠王子西，以袂掩面而死。

蒯通論

通涿郡人，本名徵，以避武帝諱，故史漢作通。

使韓信聽蒯通之計，漢之爲漢，誠未可知。雖然，吾不知通之所以勸信者，果何爲也？夫秦自陳涉以來，俊雄豪傑，魚鱗雜襲，音至而雲起。戰鬪所傷，寡人之妻，孤人之子，屠戮人之父母，民被其毒，甚於始皇二世；數年之間，併而歸於劉項。

劉項兩雄，亟戰乎滎陽。京索閒，丁壯苦軍旅，老弱罷轉餉，使天下之民，肝腦塗地，父子暴骨於中野者，不可勝數。其爲禍也，通又自言之矣。當是時，天下一日不平，則百姓一日被其毒。毒之去也，待乎劉項雌雄之決。爲蒯生者，宜教信以速滅項王之策，使四海之內，晏然無復戰鬪之危，而民安其所，則所稱天下士矣。知信之能安天下，而教之以亂，聽其計，成與敗未可知，而於意究何所取乎？兩虎鬪中原，傷人無算，不足，而又驅一虎繼之。彼蒯生者，抑何其不仁也？

或曰：『生非爲天下者也，其意專於愛信而已。』君子曰：『蒯生豈愛信？吾觀其意，大抵自爲焉已耳！』何以言之？當酈歷音生伏軾說齊，掉三寸舌，遂下七十餘城，而通復說信以擊之。破已服之國，不可謂仁；奪已成之功，不可謂智。內以喪其謀臣，外以勞其軍旅，漢之疑信，自是始矣。使通誠愛信，不宜出此。蓋自戰國秦項以來，縱晉橫捭晉，闔之徒，無恆產而無恆心，乘天下之有事，說人主出金玉錦繡，以取卿相之尊。彼其人，皆利天下之危，而不利其安；利天下之分，而不利其合。

也。蒯生承戰國之風，見天下之將一，自度委質贊如事漢，不過與陸賈、隨何、酈生、平原君等。故樂天下之瓜分，已得藉以爲資，而坐收其利。其始說信以擊齊，是將敗之於漢也。既而不成，則遂危言慄辭以觸動之，必使其反而後已。其陰險叵測，蓋雖高帝爲其所欺，而況其下焉者與？

嗟乎！世所貴乎謀士者，爲其能以排人之難也。高帝雖雄心猜忌，蕭相國用召平鮑生之計，卒免其疑而脫於禍。使通誠愛信，則必思所以終全之矣。說之以三分，不聽而遂無復計。是使世之爲人謀者，必使臣子叛其君父，而非是則無以自全也。彼蒯生者，抑何其不義也！

【蒯通之計】齊人蒯通說韓信曰：「當今兩主之命，縣於足下。足下爲漢則漢勝，與楚則楚勝。誠能聽臣之計，莫若兩利而俱存之，

三分天下，鼎足而居。蓋聞天與弗取，反受其咎。時至不行，反受其殃。」語見史記淮陰侯傳。

【飆】暴風也。

【滎陽京索閒】古

滎陽城，在今河南滎澤縣西南。漢二年，漢王敗楚軍於滎陽東，既而項王圍滎陽拔之。三年，漢軍圍鍾離昧於滎陽。索水源出嵩渚山北，流入京水。京水亦出嵩渚山，經今鄭縣西南十五里，東北入鄭水。今滎陽縣東南三十里，有故京城，即春秋鄭太叔段封邑。故京城西有大索城，大索城東北有小索城。見讀史方輿紀要。

【酈生四句】酈生，酈食其也。軾車前橫木，掉搖也。漢王拜韓信爲相國，使擊齊。

信引兵東聞漢王使酈食其已說下齊欲止酈通說信曰：「酈生一士，伏軾掉三寸之舌，下齊七十餘城，將軍將數萬衆，歲餘乃下趙五

十餘城，爲將數歲，反不如一堅儒之功乎？」信遂渡河。齊已聽酈生，卽留縱酒罷備漢守禦，信因襲齊歷下軍。齊王田廣以酈生賣已，棄之。見淮陰侯傳。按食其音異。

【縱橫捭闔】南北曰縱，東西曰橫。合縱謂六國以拒秦，連橫謂聯六國以事秦。捭闔猶開合，因時因事以制其宜也。（鬼谷子捭闔篇）捭闔者，以變動陰陽，四時開閉，以化萬物。

【無恆產】（孟子）民之爲道也；有恆產者有恆心，無恆產者無恆心。

【委質】（左傳二十三年）策名委質。

【陸賈隨何酈生平原君】四人皆漢初辯士。陸賈嘗爲高祖使

南越，令趙佗稱臣奉漢約。隨何在漢爲謁者，黥布與楚有隙，何往說之，畔楚歸漢。酈食其以說下陳留功，封廣野君。後又爲漢說齊王田廣，下齊七十餘城。平原君朱建者，辟陽侯審食其客也。辟陽侯下獄，建爲行說於藉孺出之。（見史記高祖本紀酈食其陸賈朱建傳）

【危言慄辭】蒯生曰：「臣聞勇略震主者身危，而功蓋天下者不賞。今足下歸楚，楚人不信歸漢，漢人震怒。足下欲持是安歸乎？」

【叵測】不可測度也。

【蕭相國二句】（史記蕭相國世家）漢十一年，上聞淮陰侯誅，使使拜何爲相國，益封五千戶，令卒五

百人一都尉爲相國衛。諸君皆賀，召平獨弔。謂相國曰：「禍自此始矣。上暴驥於外，而君守於中，非被矢石之事，而益君封，置衛者以今者淮陰侯新反於中，疑君心矣。夫置衛者，非以寵君也，願君讓封勿受，悉以家私佐軍。」相國從之。高帝大喜。（又）漢三年，漢王與項羽相距京索間，上數使使勞苦丞相。鮑生謂丞相曰：「王暴衣餚，數使使勞苦君者，有疑君心也。爲君計，莫若遣君子孫昆弟能勝兵者，悉詣軍所，上必益信君。」

范增論上

蘇子瞻以項羽殺宋義爲弑義帝之兆，而謂『增之去當於其時』。是不然。范增者，項氏之私人，而輔之以爭天下者耳！其始說梁立義帝，其視帝也，猶奇貨也。及其事羽，而事且垂成，其視帝也，猶贅疣也。增且不樂有帝，夫何有於弑兆而去之？雖然，增爲項氏私人，而其說梁以立帝，則亦可爲失計之尤者矣。

昔者六國之君，徒務富強，而不行仁政。考其所爲，率皆殃民之事故。一旦始皇者出，執敲朴以鞭笞天下，如以猛虎逐羣羊。而六國之民，始則倒戈，繼不聞彎弓而報怨；何者？其君暴虐，無以深結於民也。六國之亡，楚爲無罪。自懷王入關，返楚人憐之。憐之者，特以憤秦之欺，而咎其君拒屈平之讐言，聽子蘭之佞說，輕其身以投虎口也。非有故主之恩，遺民之痛，而增之勸立其後，何哉？且夫楚固列國，非天下之共主。項氏之意，欲亡秦而取其天下，則立楚之後，僅足以收其故族之心，鼓其遺民之痛。而所謂燕、齊、韓、趙、宋、衛、中山之邦者，於楚何憐？夫豈可得而悉動耶？增之爲謀，於是乎悖矣！然則梁從其計，而羽克率天下以亡秦，其故何與？

曰：『此非爲從增計也。』天之亡秦，無智愚皆知之。陳涉吳廣之起也，詐稱扶蘇與項燕。燕固楚將，而扶蘇始皇子。欲亡秦而借名其子，夫豈民所樂從者？然而勝廣起隴畝之中，揭竿一呼，天下雲合響應，贏糧而景_同從，遂並起而亡秦族。蓋人心苦秦苛暴久矣，欲爲變則從之，而豈問其借名之何若哉！夫以匹夫取暴主天下，其名甚正。而必借助於無足重輕之楚後，以自成其篡弑之名，而使天下得以藉口。項氏之用人如此，吾固知其非漢敵也。而蘇氏之論，則愈疏矣。

【蘇子瞻二句】蘇軾有范增論，見本集。《史記項羽本紀》章邯已破項梁軍，乃渡河擊趙。懷王召宋義，置以爲上將軍。項羽爲魯公，爲次將。范增爲末將，救趙。諸別將皆屬宋義，號爲卿子冠軍。行至安陽，留四十六日不進，乃遣其子宋襄相齊，身送之至無鹽，飲酒高會。天寒大雨，士卒凍餓。項羽、辰朝上將軍宋義，即其帳中斬宋義頭，出令軍中曰：「宋義與齊謀反楚，楚王陰令羽誅之。」當是時，諸將皆懼伏，莫敢枝梧；乃相與共立羽爲上將軍。又《漢之元年四月》項王出之國，使使徙義帝長沙郴縣，趣義帝行，其羣臣稍稍背叛之。乃陰令衡山、臨江王擊殺之江中。【說梁立義帝】（《項羽本紀》）范增說項梁曰：「夫秦滅六國，楚最無罪。自懷王入秦不反，楚人憐之至今。今君起江東，楚蠭起之將，皆爭附君者，以君世世楚將，爲能復立楚之後也。於是項梁然其言，乃求楚懷王孫心民間，立以爲楚懷王。【奇貨】（《史記呂不韋傳》）此奇貨可居。（按）指秦太子。

【贊疣】皮膚上贊生之結肉，以喻事物之無用者。（莊子）彼以生爲

附賚縣疣。【執敲朴以鞭笞天下】見《賈誼過秦論》。【倒戈】(書武成)前徒倒戈。【六國之亡四句】關謂武關在今陝西商縣東。(史記屈原傳)時秦昭王與楚婚，欲與懷王會，懷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懷王稚子子蘭勸王行，奈何絕秦歡；懷王卒行入武關，秦伏兵絕其後，因留懷王，以求割地。懷王怒，不聽，亡走趙，趙不納，復之秦，竟死於秦。【虎口】(莊子)料虎頭，編虎須，幾不免虎口哉！
鄉陳勝吳廣皆次當行，爲屯長。會天大雨，道不通，度已失期。失期，法皆斬。陳勝曰：「天下苦秦久矣！吾聞二世少子也，不當立；當立者乃公子扶蘇。今或聞無罪，二世殺之，百姓未知其死也。項燕爲楚將，數有功，愛士卒，或以爲死，或以爲亡。今誠以吾衆，詐自稱公子扶蘇、項燕，爲天下唱，宜多應者。」【贏】擔也。

范增論下

酈生說漢王立六國後以撓楚權，賴張良發難而止。增之勸梁立帝也，其爲失有以異乎？曰：『奚其異。取天下而借實於人，是盜賊因資爲亂者也。取天下而借名於共主，是強臣挾天子以令諸侯者也。英傑之主，崛起草萊，唾手而成帝業，則亦安用是哉！』

然而由今論之，則酈生說猶可行，而增之謀必不可用。何也？天下之事，實重

而名輕。然吾以爲借之以實，實有時而可收。假之以名，名遂無時而可廢。今夫酈生之勸立六國也，其究歸於失實而已。事敗而急圖之，不負惡名於天下。爲漢王者，苟深得操縱駕馭之方，而制之有道，胡爲不可行！若夫共主之名，則天下之所共重者也。昔者周室既衰，齊桓晉文之徒，假勤王而成霸業，浸淫至於戰國，共主益微。秦人負虎狼之心，終以劫天子爲惡名，而不敢遽爲吞周之舉。當其時，梁趙欲歸秦以帝，而魯仲連者，以爲梁未覩秦稱帝之害，旣爲言之，而梁人遂止。夫周之王與秦之帝，固皆所謂名焉者矣。觀其事與魯連之說，則共主之重，蓋可知矣。項氏之起，非有尺寸，乘勢崛起隴畝之中，足亡秦而號令天下。旣立義帝，則遣將惟其人，立約必從其意，事須報命而後行，惟順與忠斯可。一搖手舉足，天下且羣起攻之。彼夫新城三老之所以說漢王者，其事豈出於意外者乎？故吾謂「爲范增者，度項氏可以終身北面事人也，則是謀無害。如其不然，則伏弑逆之心於始謀之日，增與項氏甘共當之，而不知其非善計也。秦非桓文之時，楚無周室之重，

輕奉人以帝王之尊，卒受魯連所言之害，以自蹈於秦所不敢，而使漢王得以爲資。因乎其名，而喪乎其實，其失計豈酈生之可比也哉？

嗟乎！君臣之義不明於天下，故世以置君爲兒戲，而不知其不可輕也。明太祖之起也，欲奉韓林兒，謀蓋與增相類，其時獨劉基毅然止之。嗚呼！若張良與劉基，則可謂能知天下之計矣。

【酈生說漢王兩句】撓，屈也，通作橈。（史記留侯世家）漢二年，項羽急圍漢王於陽，漢王恐憂，與酈食其謀橈楚權。食其曰：「陛下誠能復立六國後，其君臣百姓必皆嚮風慕義，陛下南鄉稱霸，楚必歛衽而朝。」漢王曰：「善！」趣刻印食其未行，張良從外來謁，王具以酈生語告於子房。良曰：「天下游士離其親戚，棄墳墓，去故舊，從陛下游者，徒欲日夜望咫尺之地。今復六國立韓、魏、燕、趙、齊、楚之後，天下遊士各歸事其主，陛下與誰取天下乎？」漢王令趣銷印。【唾手】言其易也。（後漢書公孫瓊傳注）瓊曰：「始天下兵起之後，天下遊士，各歸事其主，陛下與誰取天下乎？」漢王令趣銷印。【晉謂唾手可決】
【浸淫】（說文段氏注）浸淫，以漸而入也。
【終以劫天子兩句】（史記張儀傳）司馬錯曰：「劫天子，惡名也，而未必利也。」

【梁趙欲歸秦以帝五句】（史記魯仲連傳）魯仲連者，齊人也。遊於趙，會秦圍趙，魏王使客將軍新垣衍令趙帝秦，遂見新垣衍曰：「梁未睹秦稱帝之害，故耳。秦無已而帝，則且變易諸侯之大臣。彼將奪其所不肖，而與其所賢。奪其所憎，而與其所愛。彼又將使其子女謫妾爲諸侯妃姬，處梁之宮。梁王安得晏然而已乎？而將軍又何以得故寵乎？」
【項氏之起三句】

見《史記項羽本紀贊》

【新城三老】新城，在今河南洛陽縣南七十五里。三老，官名。秦制十里一亭，十亭一鄉，鄉置三老，有秩掌教化。

（高帝本紀）二年，漢王至雒陽，新城三老董公進說漢王以義帝死故。漢王大哭，爲義帝發喪。發使者告諸侯曰：

「天下共立義帝，北面事之。今項羽放殺義帝於江南，大逆無道，寡人親爲發喪。」諸侯皆縗素。悉發關內兵，收三河士，南浮江漢以下，願從諸侯王擊楚之殺義帝者。

【明太祖之起也四句】

（明史太祖紀）劉福通迎立韓山童子林兒於毫，國號宋，建元龍鳳，檄郭子興子天敍

爲都元帥，張天祐、太祖爲左右副元帥。太祖慨然曰：「大丈夫寧能受制於人耶？遂不受。然念林兒勢盛可倚藉，乃用其年號以令軍中。（又劉基傳）初，太祖以韓林兒稱宋後，遙奉之。歲首，中書省設御座行禮，甚獨不拜，曰：「牧豎耳，奉之何爲？」因見太祖，陳天命所在，太祖大悅。

先墓記略序

同家本蘇州。自明世宗時，敬所府君遷江寧。敬所府君生朗如府君，朗如府君生二子，長曰斂橋府君，次曰敏橋公。三世卒，皆葬南門丁字橋。斂橋府君生五子；長曰成宇府君。成宇府君生輯五府君，兩世卒，皆葬牛首獻花崖。當是時，明室初亡，成宇府君隱不仕，故墓碣題曰：『清故處士成宇管公之墓。』其墓近背牛首，遠面方山，高敞壯闊，今俗呼曰管家山云。輯五府君復生四子，長曰書升府

君始入學爲諸生。書升府君生二子，長曰穎圃，府君始入太學，以子官贈職文林郎。而兩世者，又別葬於牛首史家凹。穎圃府君生三子，長曰諸生鑰北公，次曰永平知縣須舟公，季曰仁壽知縣晴雲府君。晴雲府君同大父也，生同父曰西京府君。兩府君與須舟公及須舟公次子經歷紫瀾公，又別葬於安德門。故吾家墓地，自一世至三世曰丁字橋。自四世至曾祖，統曰牛首。吾祖吾父及伯祖從叔，則稱曰安德門。是皆同之本支。自敏橋公以下，分別派者，皆不與。

當吾家盛時，每省墓，至者數十人。而男年十六以上，不至者，輒有罰。後自伯祖出仕家遭籍沒，伯叔羣從，死亡漂泊。同又孤貧，時時羈旅，祭墓之禮，蓋往往不備焉。嗚呼！同行天下，非一地一年矣。每逢春秋，過山隴田畔，見人持楮錢一串，麥飯一盂，躬謁祖宗邱墓。念我先塋，誰爲祭掃。車中馬上，常涕下不可禁。悲夫！悲夫！人欲得子孫如我曹者，又何益也？先墓自須舟公長子從九學海公嘗爲之記。然事隔二十年，葬者增多，而寸墓之人，亦了非舊矣。會學海公孫依外氏於山西，其